**海盐县发展和改革局**

**2019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19年，海盐发展和改革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的要求,公布2019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数据统计时限自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海盐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联系（地址：武原街道秦山路128号，邮编：314300，电话：86035795）。

一、总体情况

2019年，海盐发展和改革局在县政府信息公开网站上主动公开政府信息361条。其中：机构信息10条，政策文件281条、规划计划4条、工作信息44条、人事信息4条、财政信息18条。微博公开信息85条。

**1.加强公开渠道建设。**按照简便易行、形式多样、科学有效、便于监督的原则，采取多种形式，通过充分利用局大厅政务公开栏、海盐门户网站、微博、浙江政务服务网等多种渠道，积极回应社会广泛关注、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提高服务群众、服务基层、服务企业的能力和水平，将部门职责、年度重点工作等内容进行公开公示。

**2.突出监督保障。**加强信息保密审查，按照“先审查后公开”和“一事一审”的原则，强化政府信息主动公开保密审查机制，防止泄密事件发生。着力完善内部约束机制和对外服务制度。全年未发生政府信息公开方面的举报、投诉情况，未发生泄密事件，未发生行政复议、行政诉讼败诉情况，未出现信息公开突发应急事件及不符合《条例》要求的其他造成恶劣影响的情况发生。

**3.规范依申请公开工作。**强化法律、协调、时间意识，确保答复合法有据、流程规范合理、形式严肃严谨。今年共受理依申请公开7件，全都为公民通过网上申请，都按照规定流程和时间进行答复。

 **4.全面推进重点领域公开。**

**一是加大解读经济社会发展重点任务。**在公开基本内容的基础上，重点公开与群众联系最密切、最直接，群众最关心的热点问题，切实增强行政工作透明度，保障群众知情权和监督权。 根据《浙江省发展改革委关于调整天然气门站价格的通知》（浙发改价格〔2019〕200号）、《嘉兴市发展改革委关于调整天然气价格等有关事项的通知》（嘉发改〔2019〕74号）要求，经县政府同意，及时调整海盐县非居民用天然气销售价格并公布。及时公开、解读省、市、县政府重大决策部署，海盐县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主要指标，就开展的主要重点工作及需要关注的问题，特别是我县经济转型升级中的亮点，进行全方位解读。还对海盐县2018年度第二批家庭屋顶光伏项目补助进行公示。

**二是持续做好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进一步推进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公开,对社会广泛关注、关系国计民生的建议和提案,全年共公开4件政协提案，主要内容涉及健康产业、特色小镇、乡村振兴、长三角一体化。

**三是进一步推进重大决策预公开。**涉及公共利益的重大事项，主动向社会公布决策草案、决策依据等，通过网络征集、咨询协商等多种形式，广泛听取公众意见，助力高质量决策。强化教育收费公开透明，及时向社会公示教育收费。包括收费项目、收费依据、收费标准，使群众一目了然，增强了群众和企业的获得感和参与感。同时还对本单位采购领域妨碍公平竞争事项清理结果公示。

**四是加快建立信用信息发布。**为推动“信用海盐”建设，规范市场秩序，净化市场环境，进一步推进社会诚信建设制度化。建立信用承诺制，按照国务院关于建立完善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制度加快推进社会诚信建设的指导意见要求，切实加大对纳入失信黑名单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惩戒力度，以行政监管性惩戒带动市场性惩戒、行业性惩戒和社会性惩戒，鼓励市场主体、行业协会、舆论媒体在市场交易、行业自律、社会监督等方面发挥对失信主体的惩戒作用，加快形成“四位一体”的失信联合惩戒体系。今年以来归集了法院、环保、人力社保等部门公开发布的黑名单信息，并与8月发布了2019年第一批失信黑名单，分四大类总计43个榜单对象。

 **五是加强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围绕水利、市政等基础设施，以及教育、卫生、文化事业建设等工程，及时公开目录清单，做好审批、实施等信息的公开等涉及公共利益和民生领域的建设项目，实行公开制度，对有重要影响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对建设项目，在审批前向社会公开有关内容，广泛听取各方面的意见和建议，提高决策的科学化、民主化水平，全年共公开项目审批281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  |
| --- |
| 第二十条第（一）项 |
| 信息内容 | 本年新制作数量 | 本年新公开数量 | 对外公开总数量 |
| 规章 | 0 | 0 | 0 |
| 规范性文件 | 0 | 0 | 0 |
| 第二十条第（五）项 |
| 信息内容 | 上一年项目数量 | 本年增 | 处理决定数量 |
| 行政许可 | 16 | 2 | 0 |
|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 24 | 0 | 385 |
| 第二十条第（六）项 |
| 信息内容 | 上一年项目数量 | 本年减 | 处理决定数量 |
| 行政处罚 | 3 | 3 | 0 |
| 行政强制 | 0 | 0 | 0 |
| 第二十条第（八）项 |
| 信息内容 | 上一年项目数量 | 本年增/减 |
| 行政事业性收费 | 2 | 0 |
| 第二十条第（九）项 |
| 信息内容 | 采购项目数量 | 采购总金额 |
| 政府集中采购 | 26 | 66.98万元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  |  |
| --- | --- |
|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 申请人情况 |
| 自然人 | 法人或其他组织 | 总计 |
| 商业企业 | 科研机构 | 社会公益组织 | 法律服务机构 | 其他 |
|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 7 | 0 | 0 | 0 | 0 | 0 | 7 |
|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 0 | 0 | 0 | 0 | 0 | 0 | 0 |
|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 （一）予以公开 | 3 | 0 | 0 | 0 | 0 | 0 | 3 |
|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 1 | 0 | 0 | 0 | 0 | 0 | 1 |
| （三）不予公开 | 1.属于国家秘密 | 0 | 0 | 0 | 0 | 0 | 0 | 0 |
|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 0 | 0 | 0 | 0 | 0 | 0 | 0 |
|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 0 | 0 | 0 | 0 | 0 | 0 | 0 |
|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 0 | 0 | 0 | 0 | 0 | 0 | 0 |
|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 0 | 0 | 0 | 0 | 0 | 0 | 0 |
|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 0 | 0 | 0 | 0 | 0 | 0 | 0 |
|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 0 | 0 | 0 | 0 | 0 | 0 | 0 |
|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 0 | 0 | 0 | 0 | 0 | 0 | 0 |
| （四）无法提供 |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 3 | 0 | 0 | 0 | 0 | 0 | 3 |
|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 0 | 0 | 0 | 0 | 0 | 0 | 0 |
|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 0 | 0 | 0 | 0 | 0 | 0 | 0 |
| （五）不予处理 |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 0 | 0 | 0 | 0 | 0 | 0 | 0 |
| 2.重复申请 | 0 | 0 | 0 | 0 | 0 | 0 | 0 |
|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 0 | 0 | 0 | 0 | 0 | 0 | 0 |
|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 0 | 0 | 0 | 0 | 0 | 0 | 0 |
|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 0 | 0 | 0 | 0 | 0 | 0 | 0 |
| （六）其他处理 | 0 | 0 | 0 | 0 | 0 | 0 | 0 |
| （七）总计 | 7 | 0 | 0 | 0 | 0 | 0 | 7 |
|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 0 | 0 | 0 | 0 | 0 | 0 |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  |  |
| --- | --- |
| 行政复议 | 行政诉讼 |
| 结果维持 | 结果纠正 | 其他结果 | 尚未审结 | 总计 |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 复议后起诉 |
| 结果维持 | 结果纠正 | 其他结果 | 尚未审结 | 总计 | 结果维持 | 结果纠正 | 其他结果 | 尚未审结 | 总计 |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今年以来，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总体上稳步推进，但也存在一些问题，主要表现在：**一是**政府信息公开目录还需进一步细化和完善。**二是**政府信息公开时效性有待进一步增强，信息编写不及时。**三是**在政务公开工作中的沟通协调不够。针对当前信息公开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下一步要重点抓好以下几个方面：**一是**提高干部职工对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加强政务信息公开网站的管理和维护等业务技能培训，增强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能力。**二是**规范和完善政务公开的内容、形式，对涉及公众关心的重大问题、重大决策应该公开的及时公开，同时有区别地抓好对内与对外公开，提高公开针对性、实效性。**三是**进一步强化督查考核机制。将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重点工作考评制度，掌握工作进度，督促信息公开工作有效开展。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其他事项报告。

 海盐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0年1月19日